

109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優化實作環境工作計畫

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初審意見表

審查編號	135	校代碼	130417	校名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初審通過，請於複審檢附工程預算書及會計年度概算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正後複審（請提供審查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通過之改善場所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01-08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申請序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初審建議調整金額 					
初審建議金額共： 413 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請提供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屬一般教室或公共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屬建築物之興建及耐震補強 <input type="checkbox"/> 屬一般教學設備及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補助的相關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工場現況或未來規劃之設計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內容與學生實習無關					
審查意見： 核給申請序號，共 413 千元，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序號 01：計 73 千元。 申請序號 02：計 54 千元。 申請序號 03：計 74 千元。 申請序號 04：計 43 千元。 申請序號 05：計 43 千元。 申請序號 06：計 43 千元。 申請序號 07：計 20 千元。 申請序號 08：計 63 千元。 另請於複審估算相關間接工程費用，並檢附工程預算書及會計年度概算表。 					
審查委員簽章					

